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22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本次交易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符合重大资产重组条件的议案》《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3日登载于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023年9月6日，公司收到上交所《关于对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3】1078号，以下简称“《问询函》”）。针对《问询函》中提及的事项，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做出书面回复，同时按照问询函的要求对本次交易的预案及其摘要等相关文件进行了修改和补充。

本次交易的预案修改和补充的内容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公司已在本次交易的重组预案之“第四节 标的资产基本情况”之“二、正安实业100%股权”之“（四）主要财务数据”中，补充披露了标的资产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2、公司已在本次交易的重组预案之“第四节 标的资产基本情况”之“三、武汉客厅项目经营性资产”之“（四）标的资产主要财务数据”中，补充披露了标的资产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3、公司已在本次交易的重组预案之“第四节 标的资产基本情况”之“二、武汉客厅项目经营性资产”之“（一）基本情况”中，补充披露了“武汉客厅项目”中除本次拟收购标的的外其他主要资产情况。

4、公司已在本次交易的重组预案之“第四节 标的资产基本情况”之“一、标的资产所属行业情况、市场竞争情况”、“第四节 标的资产基本情况”之“二、正安实业100%股权”之“（三）主营业务发展情况”、“第四节 标的资产基本情况”之“三、武汉客厅项目经营性资产”之“（三）主营业务发展情况”中，补充披露了标的资产所属行业情况、市场竞争状况、空置率、租金及其增长情况等数据。

5、公司已在本次交易的重组预案之“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之“二、本次

交易具体方案”之“(一)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中，补充披露了两个标的拟采用不同支付方式的原因。

6、公司已在本次交易的重组预案之“第一节本次交易概况”之“六、本次交易相关方所作出的重要承诺”中，补充披露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锁定期安排。

特此公告。

汉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9月21日